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3年4月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俞红华、独立董事李强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先宽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推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新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同意提名胡先宽先生、俞红华女士、何林海先生、吴小辉先生、陈明洋先生、曹振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推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提名赵惠芳女士、张治栋先生、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依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安徽省路通公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 8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内办理具体的担保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3-01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 1、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6 日